

**温州肯恩大学会计协会章程**

**第一章 名称与宗旨**

第一条 名称

本协会的名称为“温州肯恩大学会计协会”（以下简称“协会”）。

第二条 宗旨

协会的宗旨如下：

提高会员对会计学的理解和知识水平；

提供专业发展机会，增强会员的职业能力；

组织丰富的活动、研讨会和讲座，促进会员的学术和职业发展；

构建一个以会计学为核心的学生社交网络，增强校内学生之间的联系。

**第二章 会员资格**

第三条 会员资格

会员资格须通过面试审核，评估申请者的兴趣、知识水平及对协会的承诺。

第四条 会员类型

正式会员：通过面试的温州肯恩大学在校注册学生。

**第三章 组织架构与职责**

第五条 干部设置

协会设有以下主要干部：

会长：1名，负责协会的总体规划、监督及对外代表工作；

副会长：2名，协助会长管理协会日常事务，并分管各部门的具体工作。

第六条 部门设置

协会下设五个部门，每个部门有两名部长，具体职责如下：

公关部：负责协会的宣传、公共关系及品牌形象维护；

财务部：管理协会财务，编制预算并监督支出；

外联部：负责与外部组织和企业的联系、合作及资源整合；

活动部：策划和执行协会的各类活动；

学术部：组织学术研讨会、讲座及其他学术相关活动。

第七条 部长职责

各部门部长负责部门的日常运作、团队管理及活动的具体实施。

第四章 会议制度

第八条 会议频率

协会每学期至少召开一次全体会员大会，由会长主持。

第九条 会议程序

常规会议需提前一周通知全体会员；

特别会议可由会长或三分之一以上的会员提议召开，需提前三天通知全体会员。

第十条 法定人数

会议需超过半数正式会员出席，方可进行协会事务的决议。

**第五章 选举与职务变动**

第十一条 选举程序

干部选举每年举行一次，由全体会员投票选举产生；

候选人必须符合温州肯恩大学学生领袖资格标准。

第十二条 职务空缺

若干部职位出现空缺，协会应在两周内召开特别选举填补空缺。

**第六章 干部罢免与继任**

第十三条 罢免理由

干部若严重违反协会章程或不履行职责，可提议罢免。

第十四条 罢免程序

罢免动议需经三分之二以上会员同意，并提前一周通知全体会员。

**第七章 章程修订**

第十五条 修订程序

章程修订需经三分之二以上会员通过，修订提案需提前两周通知全体会员。

**第八章 指导老师**

第十六条 指导老师资格

协会的指导老师必须为温州肯恩大学的全职教职员工。

**第九章 校规遵守**

第十七条 校规遵守

协会的所有活动必须严格遵守温州肯恩大学的相关规定、规章和政策。